

115年第1季羽球場租借申請及抽籤注意事項

一、事由：羽球場地租借申請及繳費事宜。

二、租借時間：**115.1.1(四)起至115.3.31(三)止。**

三、繳款地點：本校行政大樓二樓總務處。

四、繳費：**每一時段每一面球場新臺幣550元/時段整。**另新承租者須繳交新臺幣伍仟元保證金。

茲因2/16(一)-2/20(五)春節連假、3/6(五)學校日、2/28(六)-3/7(六)本校國樂團團練(時間暫定，倘有異動會於2周前通知)，爰上述期間不予以開放。

另考量租借成本，本季將觀察各時段租借狀況，若一時段租用低於兩面球場，將考量關閉該時段球場租借。

各星期天數如下：

星期一 計11天，使用費6050元/面。

(1/5、12、19、26；2/2、9、23；3/9、16、23、30)

星期二 計11天，使用費6050元/面。

(1/6、13、20、27；2/3、10、24；3/10、17、24、31)

星期三 計10天，使用費5500元/面。

(1/7、14、21、28；2/4、11、25；3/11、18、25)

星期四 計11天，使用費6050元/面。

(1/1、8、15、22、29；2/5、12、26；3/12、19、26)

星期五 計11天，使用費6050元/面。

(1/2、9、16、23、30；2/6、13、27；3/13、20、27)

星期六 計11天，使用費6050元/面/時段。

(1/3、10、17、24、31；2/7、14、21；3/14、21、28)

星期日 計12天，使用費6600元/面/時段。

(1/4、11、18、25；2/1、8、15、22；3/8、15、22、29)

五、開放租借時間表：

時段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08:00-10:00						V	V
10:00-12:00						V	V
13:00-15:00						V	V
15:00-17:00						V	V
17:30-19:30						V	V
19:30-21:30	V	V	V	V	V	V	V

115年第1季羽球場租借申請及抽籤注意事項

五、其他：

- (一) 平日時間為1個時段，自1930至2130止；假日租借時間共6個時段詳如開放時間表。羽球場地租借以季租為單位，倘前揭時間無法悉數承租者，本校恕不接受額外協商租借日期之情事。
- (二) 本季以開放視實際需求增減天數或場數。倘遇臺北市政府發佈全市停班或停課之日，當日則本校同時暫停開放，相關費用得申請退費。
- (三) 本校租借提供場地、球網及球柱，場地用畢請記得將用具歸位，勿丟棄用具於校內，同時收拾垃圾維護場地整潔，如有挪動場地椅子，請於使用場地結束後予以復原，違者記點論處。
- (四) 基於節能減碳政策，禁用一次性美耐皿容器，不便之處請見諒。
- (五) 冷氣使用費以每時段1440元計，以該時段共同承租者之共識決為準，開冷氣所需費用由同時段承租者均攤。
- (六) 申請方式：

1. 115年第一季場地租借申請自114年12月10日10:00開始至114年12月14日17:00止，請欲申請單位/團體/個人於申請時間內至本校系統登記申請，逾時不候。

2. 系上登記方式摘要：

- (1)如承租單位少於租借位置，以協調為主。
- (2)如申請多於租借位置：倘若多數人同時申請該場地，致使場地分配不均時，依系統抽籤為主。
- (3)一個人身分證限登記1次，申請資料包含身分證字號、姓名、球隊名稱、手機號碼、電子郵件填寫後顯示各星期的可預約時段，並可複選開放登記申請的時段，確認送出後申請者可於申請的電子郵件收取「登記抽籤成功訊息信」。
- (4)如已有申請紀錄者，於申請表填寫身分證字號後，提供「帶入申請資料」功能，點擊後在時限內除了申請資料除了身分證字號不可修改，其他可進行修改，並僅帶入申請本季的登記時段資料。另外倘有需更改資料者，請於申請時間內異動；另外登記時間截止後，無法修正登記資料，請申請者特別注意。
- (5)登記截止日後提供匯出抽籤使用的名單，並準備抽籤系統。
- (6)進行各時段抽籤後匯出結果為每個時段的正取6位，備取12位。
- (7)正取中籤者請依規定時間內至本校總務處辦理申請事宜及繳納相關費用，逾期視為放棄。
- (8)備取中籤者請自行留意校網訊息，本校於正取截止後公告剩餘時段，倘有意承租之備取球友請自行於截止期限內來電洽詢，本校依備取順序次第錄取，逾期者視為放棄，不得異議。

115 年第 1 季羽球場租借申請及抽籤注意事項

(9)倘有中籤之球友欲協調球場轉讓，雙方均須攜帶身分證或身分證影本(影本上有本人親簽)至總務處辦理轉讓登記始得生效。

(10)相關日程表另行公告。

(七)假日羽球場地租借統一訂定 6 個時段臚列如右：0800-1000、1000-1200、1300-1500、1500-1700、1730-1930 與 1930-2130，供租借人租借。

(八)為避免行政資源浪費，租借前請謹慎評估租借量能，長期租用者，如臨時申請退租，記點 1 次。

(九)未配合本校場地租借相關規定，如製造騷亂、亂丟垃圾、桌椅設備用畢未歸位、擅自入侵本校未授權之場地及申請退租者，以記點論，每季累計記點達 3 次者本校有權列入黑名單並停止下一季之租借，不得異議。

(十)價格：保證金一季為 5000 元，以球團為單位，一個球團只要繳交一次保證金即可，一季結束後可以退回，倘下一季仍獲得承租資格，可沿用保證金；場地使用費一面球場一個時段(2 小時)為 550 元。

(十一)本校停車場未開放球友停放，造成不便敬請見諒。

(十二)本校羽球場地租借如下圖

舞 台		
壹	貳	參
肆	伍	陸

匯款資訊

匯款戶名「臺北市信義區興雅國民小學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金融機構代號「0122102」

銀行別「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公庫處」帳號「1605429270005」
並請註明申請人姓名以利帳務核對。